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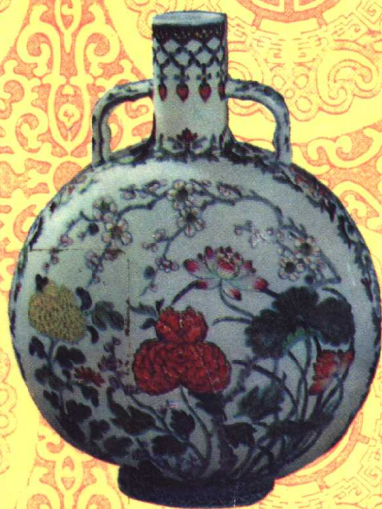
原著 黄鸿寿

译评 魏鉴勋 袁闾琨

白话精评
清史纪事本末(二)

19 历代纪事本末丛书

主 编 袁闾琨
副主编 徐 彻



辽沈书社

前 言

“本末之为体也，……文省于纪传，事豁于编年。”

清·章学诚《文史通义》

一、纪事本末体史书的创建

纪事本末作为史书的一种体裁，始创于南宋袁枢编纂的《通鉴纪事本末》。在此以前，史书已有编年、纪传、典志（政书）三种体裁——即编年体有《春秋》、《左传》等；纪传体有《史记》、《汉书》等；典志体有《通典》等，以这三种体裁记录了中国历史事实。

编年体史书的长处，在于按年代编纂史事，体现了历史发展的顺序；其缺点是一事常常隔开若干年后再接续叙述，记事前后割裂，即“或一事而远隔数卷，首尾难稽”，对于了解历史事件的完整性很不方便。纪传体史书以人物为中心，能兼顾时间、事类，实为一种综合性的史书体裁；其缺点是各部分之间相互重复或脱节，即“一事而复见数篇，宾主莫辨”。典志体史书强调典章制度及同类史实的统一性，其缺点是从纵的方面分裂了历史的完整性。

袁枢《通鉴纪事本末》的问世，弥补了上述三种史书体裁的不足，是我国史书体裁上的一大突破。袁枢喜读《资治通鉴》，但“苦其浩博”，便从其书所载史料中，选取239件重大历史事件，每事为一篇，各立标题，详记事件的始末，按时间顺序排列史事，于是创立了以历史事件为中心的崭新的史书体裁。这种史书体裁的长处是：它以历史事件为中心，每事各详始末，自为标题，每篇各编年月，自为首尾，前后连贯，又不重出，使读者既可以知道事件的原委，又

能了解人物在事件中所起的作用,避免了纪传体史书的重复和编年、典志体史书的割裂等弊端,可弥补编年、纪传、典志体史书的不足。《四库全书提要》称,纪事本末体史书“经纬明晰,节目详具,前后始末,一览了然,遂使纪传、编年贯通为一,实前古之所未见也。”清代大史学理论家章学诚在《文史通义·书教》中称赞道:“本末之为体也,因事命篇,不为常格,……文省于纪传,事豁于编年,决断去取,体圆用神,斯真《尚书》之遗也。”

纪传本末体史书的编纂方法,眉目清楚,旨趣明白,读者开卷后便可一目了然,从而获得较为系统而完整的历史知识,被当代著名文献学家张舜徽先生称为是“一种便于记忆、检索,对初学历史的更为合适的体例。”纪事本末体史书的这一便于阅读便于记忆的优点,非常利于普及历史知识,可满足广大读者渴望获取历史知识的迫切需要。

二、历代纪事本末史书的编纂与出版

纪事本末体史书体裁所独具的长处,为学者和读者所接受,使得自南宋之后编纂历代纪事本末体史书蔚然成风,著作迭出,其史书的新体裁为人们所公认。

《通鉴纪事本末》著者袁枢,字机仲,建州建安(今福建建瓯)人,生于宋高宗绍兴元年(1131年),卒于宋宁宗开禧元年(1205年)。孝宗隆兴元年(1163年),试礼部词赋第一,调任温州判官,后为礼部试官。乾道九年(1173年)出任严州教授,并在此期间编撰成《通鉴纪事本末》一书。嗣后任太府丞兼国史馆编修官,累迁工部侍郎兼国子祭酒,知江陵府。

据《宋史·袁枢传》记载:“枢常喜诵司马光《资治通鉴》,苦其浩博,乃区别其事而贯通之,号《通鉴纪事本末》。”《通鉴纪事本末》完全摘抄于《资治通鉴》一书,选取239个重大历史事件,自立标题,独立成篇。全书始于《三家分晋》,终于《世宗征淮南》,共

42卷，总括了1360余年历朝历代的“治乱兴衰之迹”。《通鉴纪事本末》开创史书的又一崭新体裁，其贡献前文已有所述。另一方面，由于该书完全摘抄自《资治通鉴》，成为读《资治通鉴》一大捷径。但《资治通鉴》一书缺欠，如记载与邻国关系上的某种大国主义态度、对兄弟民族历史的某些歪曲、对待农民起义的敌对立场以及记事重心在“治乱之迹”，因而对经济、文化史则语焉不详等，自然反映到《通鉴纪事本末》中来。值得指出的是，有关府兵、漕运、土地制度等类重大问题，《资治通鉴》中并非没有一些记载，而本末书中却没有设立这方面的专题，这不能不说是袁枢的思想认识的局限。后来，陈邦瞻编纂《宋史纪事本末》、《元史纪事本末》，才从体例上弥补了这一缺欠。《通鉴纪事本末》于淳熙三年（1176年）初刻于严州郡学，世称宋小字本。宝祐五年（1257年）又重刻于湖州，世称宋大字本。中华书局1964年出版的点校本，以宋大字本为底本，参校宋小字本，是目前最好的版本。

《宋史纪事本末》与《元史纪事本末》是继《通鉴纪事本末》之后由陈邦瞻编纂的两部纪事本末体史书。两部史书的著者陈邦瞻，字德远，高安（今江西高安）人，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进士，曾任南京吏部稽勋司郎中，官至兵部右侍郎，工部左侍郎。在陈邦瞻以前，山东临朐人冯琦和南京侍御史沈越，曾分别用本末体编录宋代史事，但都未能完稿。后来，冯琦的弟子监察御史刘曰梧、应天府丞徐申倡议请陈邦瞻增订冯、沈二书，合成一本。从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着手编撰，历时一年左右而完成。全书共109卷，记述了宋代从960年至1279年期间共300余年中的109件重大历史事件及重大专题。《四库全书提要》称此书“大抵本于琦者十之三，出于邦瞻者十之七”，漏略了沈越的《事记》，其说法是不够确切的。《宋史纪事本末》取材于《宋史》、《东都事略》、《续资治通鉴长编》、《三朝北盟会编》、《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等书。这些史书的卷帙都非常庞大，有的内容芜杂（如《宋史》）。而《宋史纪事本末》以比较

少的篇幅，按历史事件及专题把大量史料加以剪裁、整理和集中，突出了本末体史书“前后始末，一览了然”的特色，为了解宋代300余年的重大史事提供了方便。特别是该书涉及的问题除政治事件外，有关治河、茶盐、营田、礼乐、学校、科举、官制、封祀、灾祥、道教以及学术思想等都有专题论述。同《通鉴纪事本末》相比是一大进步。此外，该书还记载了辽、西夏以及金、蒙古早期历史的一些情况。陈氏编纂此书的目的是“征往而训来，考世而定治”，这当然是为宋代统治阶级服务的。至于该书作者所受程朱理学的影响以及在唯心史观指导之下，强调帝王个人心术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对农民起义所加的诬蔑之辞等等，都是由时代和阶级局限性所造成的。中华书局于1977年出版的《宋史纪事本末》点校本，是该书目前通行的版本。

《元史纪事本末》是陈邦瞻继《宋史纪事本末》后而编纂的又一部本末体史书。该书成书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全书共27卷，记述了元代27件重大历史事件及专题。其中，《律令之定》篇为臧懋循补撰。该书与《宋史纪事本末》的观点虽然一致，但由于编者将宋亡以前的元史归入宋编，明朝建立后的史事又认为应属于明史范围，致使本书叙事过于简略，只是着重记述关系到统治阶级成败的事件和制度。此外，本书在史实考证及史料处理上也有不够精当之处。尽管本书在叙事上有所缺略和错误，但对元代政治、经济上的一些重大事件，特别是与明代有关联的问题，都有简明扼要的介绍。例如，明代的科举、学校、官制、历法、治河、海运等都承受于元代，本书都设专题作了较为详细的记载。全书27卷中，直接叙述元世祖时期的史事多达16卷，关于元世祖统一后的重大历史事件，仅略具梗概。至于元代为害于民的宫廷政变和佛教徒，书中也有扼要的记载。中华书局1979年出版的《元史纪事本末》点校本，是该书目前最好的版本。

《明史纪事本末》是继《元史纪事本末》之后编纂的又一部纪事

本末体史书，编者谷应泰。谷应泰字麋虞，别号霖苍，直隶丰润（今河北丰润）人，生于1620年，卒于1690年。顺治四年（1647年）进士，历任户部主事、员外郎，顺治十三年（1656年）调任提督浙江学政僉事。在学政任上，延揽一些文人协助自己编书，编纂成《明史纪事本末》。全书共80卷，记述了明代自朱元璋起兵（1352年）至朱由检自杀（1644年）近300年间的80件重大历史事件。另有《补遗》6卷、《补编》5卷。该书用封建“正统”的唯心史观评论史事、褒贬人物，目的在于“使读者审理乱之大趋，迹政治之得失”，为巩固封建统治服务。因此，书中所宣扬的忠义思想、天命思想以及对农民起义的诬蔑，不足为怪。此外，有关明代对人民的压迫和剥削、巩固政权的各项制度，书中也缺乏记载。甚至连郑和下西洋这样的重大事件，本书也没有提到。尽管如此，本书注意有关“治乱兴衰”的政治事件，因而关系农民起义的专题竟多达15篇，约占全书的五分之一。此外，有关宦官专权、沿海“倭乱”等问题，也有较为详细的记载。这就为了解明代的阶级斗争及对外关系，提供了线索。本书比《明史》成书早80年，系综合多种明代史料编撰而成，并非是专门摘抄某一部史书，因而可以和其他的史书相互参证。后来考订明史的著作如夏燮的《明通鉴考异》、王頌蔚的《明史考证摭逸》，对本书多所资取。《补遗》6卷，专记清朝的兴起及其在东北、河北、山东等地与明军作战的经过，有人认为可能出自谷应泰之手。另有彭孙贻所作《补编》5卷，也是增补谷书的作品。中华书局1977年出版的《明史纪事本末》点校本，是该书目前最可读的版本。

《左传纪事本末》是继《明史纪事本末》之后的又一部纪事本末体史书。编者高士奇，字澹人，浙江钱塘人，生于清顺治二年（1645年），卒于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康熙时曾任额外翰林院侍讲、侍读，日讲起居注官。早在南宋时期，章冲曾将《左传》改编为纪事本末体的《春秋左氏传事类本末》。清初，马骥又作《左传事纬》。高士奇继章、马之后编集成《左传纪事本末》，其特点是摘引《公羊

传》、《谷梁传》、《国语》、《史记》等先秦两汉的有关典籍，另列《补遗》、《考异》、《辨误》、《考证》、《发明》等分别穿插在各个专题的正文之中，对史实作了一些补充、考订和解释。《左传》是一部编年体的史书，《左传纪事本末》将春秋时期重大史事按周、鲁、齐、晋、宋、卫、郑、楚、吴、越、秦和列国分为53卷，记叙了53件重大的历史事件及专题，为读者了解春秋时期的史事提供了很大的方便。中华书局1979年出版的《左传纪事本末》点校本，是该书目前最好的版本。

《三藩纪事本末》是继《左传纪事本末》之后编纂的又一部纪事本末体史书。编者陆荣，字采南，清浦（今江苏清浦）人，生平事迹不详。本书成书于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全书4卷共立22个专题，分述明清之际有关的22件重大历史事件，起自崇祯甲申（1644年）福王在南京建立南明政权，到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郑克塽以台湾归附清朝为止。该书成书于清初，当时清廷尚未颁发禁毁野史的命令，因而编者可以杂采各家野史，并参考王鸿绪《明史稿》中的有关部分，较为系统地记录了南明政权的史事，对研究这一时期的历史有参考价值。但是，编者的立论与叙事，完全站在清朝统治者的立场上，记事亦有传闻异词或失实之处，即《四库全书提要》所说的“其《凡例》自云，搜罗未广，颇有疏漏；又间有传闻异词者，如《明史·文苑传》载艾南英以病死，而此载其自缢殉节，亦仅据其耳目所及，未一一详核也。”中华书局1985年出版的《三藩纪事本末》点校本，是该书通行的版本。

《西夏纪事本末》是继《三藩纪事本末》之后编撰成的又一部纪事本末体史书。著者张鉴是清末人。他在无有专史可供取材的情况下，博采各类有关文献，分36卷，立36个专题，编集成《西夏纪事本末》一书，起于《得姓始末》，止于《夹攻覆亡》，使西夏政权重大史事的线索有迹可寻。该书不同于其他纪事本末体史书的特点是，卷首分载《年表》、《西夏堡寨附图》、《历代疆理节略》及《职

方表》各一编。该书是研究西夏史的重要史料之一，有清光绪初年江苏书局的刊本。

《辽史纪事本末》与《金史纪事本末》，是继《三藩纪事本末》之后编纂成的两部纪事本末体史书，二书互为姊妹篇。编者李有棠是清末江西萍乡人，曾任峡江县训导。二书分别在《辽史》、《金史》的基础上，博采群书，参考了大量的资料编纂而成。《辽史纪事本末》40卷，起自《太祖肇兴》，至《耶律达实之立》止，分述辽代40件重大历史事件。《金史纪事本末》52卷，起自《帝基肇造》，至《末造殉节诸臣》止，分述金代52件重大历史事件。二书的体例均分为正文和考异两部分，正文“区别条流，各从其类，均以正史为主”；考异部分则博采群书，以小注的形式，将诸书的异同“分载每条之下，……以便观览，而质资证”（见李氏本书《凡例》）。李有棠在考异部分，确实下了不少功夫，并解决了不少问题，因而这些考订对研究辽史、金史是有所裨益的。二书的不足之处，首先在于截取时失之粗疏，间有时序上的错误，其次是考异部分征引过繁，以至于与史文关系不大、甚至根本无关的资料，均被全文收录，显得十分臃肿。二书都没有关于典章制度的专题，是其突出的缺欠。尽管如此，考异部分毕竟搜集了不少资料，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中华书局1983年出版的《辽史纪事本末》、《金史纪事本末》点校本，是二书目前最好的版本。

《清史纪事本末》是继《辽史纪事本末》、《金史纪事本末》之后编纂成的一部纪事本末体史书。编者黄鸿寿以采摘《东华录》为主并兼采私家野史的有关记载，编纂成《清史纪事本末》80卷。起自满族兴起，止于宣统皇帝退位，将清代近300年历史分为80个专题进行分述。该书侧重记述满族兴起及清朝内政外交大事，对嘉庆以来的兴办采矿、铁路以及人民反抗斗争、对外签订不平等条约，均有专述。对太平天国运动，也不像《清史稿》那样视为“叛逆”；对清末的“立宪”，也有所涉及。书中所记的有些史实，也为他书所少

见，可作为研究清史的参考资料。此书成书时，《清史稿》尚未编成，又未能参考《清实录》、《清史列传》及《宣统政纪》等书，致使该书内容显得贫乏，叙事亦有失实之处。1915年上海文明书局出版过石印本《清史纪事本末》。

清人李铭汉所编《续通鉴纪事本末》，因篇名和记事多与《宋史纪事本末》相重复，所以不予选入。

上述诸种纪事本末体史书的相继编纂成书，使得本末体史书与编年体、纪传体史书并立于中国史林，成为中国古代史体的三大主干之一。

三、编译历代纪事本末丛书的必要性

以《通鉴纪事本末》为主的十余部纪事本末体史书相继编纂成书，是中国史学界的一件盛事，它在中国史学史上占有不可忽视的重要地位。

由于纪事本末体史书取材于正史，又由于作者在编纂时对史实有所选择，对史料有所考订，因此，收入的史实究有出处，确实可信，具有较高的使用价值。而其一事一题、首尾完整、简明扼要的特点，更便于人们阅读；所以，当它问世以来，深得历代各阶层读者的喜爱，备受历代学者的推崇，声誉不衰，觅求颇殷。

从本世纪60年代开始，中华书局为满足广大读者的需求，组织专家学者对本末体史书进行标点分段，校勘整理。从1964年至1985年，中华书局先后整理出版了《通鉴纪事本末》等八部纪事本末体史书的点校本，为从事教学、科研工作者提供了极大的方便。

然而，历代纪事本末体史书，毕竟是过去时代的产物，以当时通行的文言文写成。书中记载的历代典章制度、名物典故、地域变迁，比比皆是；加之，历代修纂者都是封建时代的文人，大多站在封建统治者立场，故所记叙的史实，评论人事得失，不能不带有相当深刻的时代烙印。这些，都给现代的读者，尤其是青年读者，在

阅读和理解的过程中，带来相当大的困难，无法满足他们希望直接从史籍中了解祖国历史的迫切需求。值此盛世，出版界和专家学者理应满足这一部分读者的需求，为古籍整理和古籍普及工作出些力，做些实际工作。

有鉴于此，以出版古籍图书为宗旨的辽沈书社，筹划决定编辑出版一部白话精评历代纪事本末大型图书。并聘请主编，组织高校和科研单位从事古史教学和研究的二十余位教授、研究员、编审等专家学者承担此项工作。

这部《白话精评历代纪事本末丛书》由《白话精评左传纪事本末》、《白话精评通鉴纪事本末》、《白话精评宋史纪事本末》、《白话精评辽史纪事本末》、《白话精评西夏纪事本末》、《白话精评金史纪事本末》、《白话精评元史纪事本末》、《白话精评明史纪事本末》、《白话精评三藩纪事本末》、《白话精评清史纪事本末》等十部史书组成。

收入《白话精评历代纪事本末丛书》中的十部史书，共立有846个专题，将春秋时期鲁隐公元年（前722年）至清朝宣统三年（1911年）期间共计2600余年的中国重大历史事件及重要事项几乎囊括无遗。这对于读者系统了解自春秋时期至清朝末年中国的历史，无疑是一部最便于阅读的通史。其他任何史书都不能满足这一要求。这不能不说是古代史学施惠后人的一大贡献。

承担编译任务的全体人员，遵循完整反映原著真实性的编译条例，两易寒暑，反复修改，终于将上述十种纪事本末体史书译成近千万字的现代语体文。并酌情对涉及到的年代、地理方位、职官、人物、典章制度等加上简明扼要的注释，以方便读者理解。

这里应指出的是，在每篇译文后，译者均写有千字以内的“精评”，对其历史事件发生的意义，对当时和后世的影响，作出科学的、具有学术价值的评价，企望能对读者起到一些引导作用。这是此书不同于其他古籍译本的一大特点。

这部大型系列图书——《白话精评历代纪事本末丛书》，现已全部杀青、付梓出版并奉献给广大读者。

在今天，重视中国现代精神文明的建设，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已成为海内外炎黄子孙的共识。鉴古以知今，获取历史知识，了解中国国情，已愈来愈成为人们文化精神生活中追求的热点。《白话精评历代纪事本末丛书》的出版，如能在这方面起到一些作用，我们全体编译和出版人员将不胜欣慰。只是，这样一部大型系列图书，编译的艰巨性是不言而喻的。参加编译和出版工作的人员，虽学有专长，但由于时间紧迫，难以更好地仔细推敲、润色。译文的错误，评价中的偏颇，不尽人意之处，定当不少。敬希读者不吝赐教，我们不胜感激。

辽沈书社

1994年3月

说 明

《清史纪事本末》展示了自满族兴起到宣统帝退位这一历史时期的历史史实。在这个宏大背景下，该书有声有色地记叙了有确切记载的270年间的风云人物和重大事件。全书共40万字，编为80卷，于1915年出版第一版，作者为黄鸿寿。按照宋代袁氏《通鉴纪事本末》的体例，作者将80卷拟为80题，以题系事，旁征博搜，勾玄探微，娓娓道来，本末毕备，给读者以有清一代较全面完整的历史知识。

本书与已往各朝代纪事本末不同之处，首先在于，其他纪事本末都是依据正史改制而成。而本书付印时，尚没有清代正史，包括号称二十五史之末的《清史稿》也还没有问世。该书作者便依据实录性质的资料进行写作，这些资料主要是：蒋良骥的《东华录》、王先谦等的《十一朝东华录》和朱寿朋的《光绪朝东华录》，当然也酌用当时通行的诸家之书。至于宣统时期的史实，则不但采自朝旨邸报和流行报刊，而且能够访之于身历其时其事的旧人。因此，增强了这部史书所用资料的直接性，减少了通常由于使用官修史书资料所造成的失真性。这正是读者能够从本书的字里行间感受到那个时代气息的原因所在。

其次，该书对前述《东华录》中的若干封建性糟粕进行了扬弃。对于这些，本书都能毅然剔除，而从民族的兴起和社会的演进方面追溯其始末，表现了本书作者的进步史观。

其三，当时许多私家史书都把李自成攻下北京，明崇祯自缢而死，作为明亡的标志。而该书则认为后来南明的弘光帝、隆武帝和

永历帝的败亡才是明朝灭亡的标志，这自然表现了作者的历史观。

其四，该书虽依据实录，但在行文称谓上自有斟酌，不沿用封建官府对造反者所施加的“贼”、“匪”、“寇”称呼，例如称“太平军”，“捻众”，等等。对于外国人也不再沿用“夷”、“寇”等污辱性的称呼。这些，都反映了作者的进步观点。

总之，本书对于清代的内政外交中的关键事件，即内而官庭政变、夺嫡斗争、权臣贪横、天子巡游、文字狱、变法潮、假立宪、平内乱；外而拓边疆、办交涉、抗外侮等都有详尽的叙述。可见，该书堪称学习清史的入门书；一书在手，可对洋洋清史有提纲挈领的认识。把该书用通俗易懂的现代白话翻译出来，更方便读者准确地把握书中内容，深刻透彻地理解原书精神。

我们在译作白话的过程中，注意了以下四个问题：

一、忠于原著，采用直译法，原原本本地将原文用明白流畅的白话翻译出来，对原书中的称谓一仍其旧，对原书中的褒贬也维持不变。书中也时有称起义者为贼的，如称李自成起义军占领北京为“燕京陷贼”等，我们都维持原貌，以存原著精神。

二、对个别明显的属知识性的错误，可能由于作者笔误，亦可能由于刊行造成讹误的，我们进行了谨慎地订正，以免继续以讹传讹，贻误读者。

三、对原著的史学价值，在史学界中颇有间言。究其原因，在于该书成书时间较早，这固然有利于把握那个历史时期的时代精神，但是也有其负效应，即有些史料未及考证，加之写作不够严谨，故文中史实错误时有出现。对于这些，我们酌情在页注中予以指出，以期引起读者注意。

四、加入译者简评，是我们此次白话译作中的重要工作。原著曾仿高氏《左传纪事本末》体例，在若干篇章后面作了一些评论，但不全面。此次译作，我们在每卷之后都加写了简评，帮助读者阅读和理解。

读者在阅读本书的时候，在掩卷暇思的时候，也一定会对历史演进中透射的哲理进行反思。这也正是我们译者所期待于亲爱的读者的。

《清史纪事本末》是一部重要的纪事本末体史书，由于我们学识修养有限，在完成此书的编译、注释过程中，多有力不从心之憾，舛错之处在所难免，尚望通家指正。

目 录

前 言	1
说 明	1
卷一	满洲初起 1
卷二	辽沈建国 10
卷三	明季战争 17
卷四	燕京陷贼 26
卷五	顺治入关 34
卷六	削平流寇 48
卷七	多尔袞摄政及诸王内讧 53
卷八	明南渡三帝及监国鲁王 60
卷九	明朱成功之事迹 76
卷十	明起义军之失败 94
卷十一	开国法制、兵制及官制 116
卷十二	康熙勤政 124
卷十三	三藩起事及孙延龄 144
卷十四	准噶尔及西藏之兵事 153
卷十五	欧人通商布教及和议之开始 附尼布楚条约 161
卷十六	台湾朱一贵之乱 166
卷十七	治河之策 172
卷十八	立储之反复 181
卷十九	官制之改革 190
卷二十	文字之狱 199
卷二十一	鸿博经学诸特科 210
卷二十二	诸儒出处学问之概 215

卷二十三	雍正英察·····	230
卷二十四	兄弟猜忌及大臣之逐戮·····	241
卷二十五	严禁朋党·····	249
卷二十六	青海及准部之用兵·····	257
卷二十七	俄订尼布楚条约及增订市约·····	263
卷二十八	乾隆极盛·····	268
卷二十九	增加兵额·····	283
卷三十	苗族及金川之征剿·····	288
卷三十一	准部及回部之平定·····	295
卷三十二	西南诸国之宾服·····	302
卷三十三	台湾林爽文之乱·····	311
卷三十四	和珅之贪横·····	316
卷三十五	巡游之无度·····	322
卷三十六	内禅之真相·····	331
卷三十七	嘉庆中衰·····	336
卷三十八	各省之叛乱·····	348
卷三十九	中英交涉之变态·····	357
卷四十	道光世局·····	361
卷四十一	回部张格尔之役·····	370
卷四十二	平瑶之役·····	376
卷四十三	开矿之弛禁·····	382
卷四十四	鸦片战争及和约·····	388
卷四十五	咸丰时政·····	396
卷四十六	英法联军入京及和约·····	402
卷四十七	俄订瑷珲天津北京诸条约·····	409
卷四十八	湘军陆师之编制·····	413
卷四十九	湘军水师之编制·····	419
卷五十	同治中兴·····	425

卷五十一	太平天国之兴亡·····	440
卷五十二	捻军之起灭·····	463
卷五十三	日本订约·····	479
卷五十四	天津教案·····	488
卷五十五	平靖滇回·····	495
卷五十六	光绪入继·····	506
卷五十七	平定新疆及收回伊犁条约·····	532
卷五十八	通使及选派留学·····	545
卷五十九	英订烟台条约及续约·····	555
卷六十	法越兵事及和约·····	563
卷六十一	藩属之丧失·····	575
卷六十二	创设海军及改练陆军·····	586
卷六十三	兴办铁路·····	593
卷六十四	甲午战事及和约·····	601
卷六十五	疆域之丧失及军港租借条约·····	616
卷六十六	戊戌政变·····	624
卷六十七	拳匪之乱及庚子和约·····	642
卷六十八	自立军之失败·····	660
卷六十九	复诏变法·····	667
卷七十	日俄之战·····	677
卷七十一	改订藏印条约·····	686
卷七十二	光复军之顿挫·····	693
卷七十三	预备立宪之宣示·····	702
卷七十四	谕禁鸦片之严厉·····	710
卷七十五	宣统嗣立·····	719
卷七十六	亲贵用事·····	729
卷七十七	假饰立宪与组织贵族内阁·····	734
卷七十八	开设资政院·····	738